

# 南雄市沃太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季戊四醇丙烯酸酯、1500 吨脂肪族聚氨酯丙烯酸酯、1500 吨环氧丙烯酸酯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验收过程简况

南雄市沃太化工有限公司于2020年委托广东韶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年产1000吨季戊四醇丙烯酸酯、1500吨脂肪族聚氨酯丙烯酸酯、1500吨环氧丙烯酸酯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于2020年10月26日获韶关市生态环境局批复（韶环审[2020]112号）。于2021年7月14日重新申领取得了国家排污许可证（编号：914402825608244XT001P），于2021年7月15日进入试运行，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1000吨季戊四醇丙烯酸酯、1500吨脂肪族聚氨酯丙烯酸酯、1500吨环氧丙烯酸酯扩建项目的主体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发布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相关工作人员于2021年6月1号-2021年6月2号勘探现场并了解相关情况，收集相关资料。根据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结果，并参考相关资料，编写本验收监测报告。

南雄市沃太化工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8日组织了《年产1000吨季戊四醇丙烯酸酯、1500吨脂肪族聚氨酯丙烯酸酯、1500吨环氧丙烯酸酯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于2022年02月8日起公示了20个工作日，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中进行了备案。

根据韶关市生态环境局南雄分局下发的《限期整改通知书》，对《年产1000吨季戊四醇丙烯酸酯、1500吨脂肪族聚氨酯丙烯酸酯、1500吨环氧丙烯酸酯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修改和完善。

2023年11月30日，我公司组织开展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本次验收会议的单位有：广东韶测检测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广东韶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3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韶关市生态环境局南雄分局和韶关南雄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受建设单位邀请列席了会议。验收会议上成立了环保验收工作组，通过听取建设单位对本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监测单位关于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汇报，以及查看了本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总体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对韶关市生态环境局南雄分局下发的《限期整改通知书》中提出的问题，也做出了相应的整改和修订，通过了本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同时对企业提出部分修改意见，最后形成本次会议验收意见。《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于2023年12月6日修改完成后，进行挂网公示。

##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南雄市沃太化工有限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成立了安全环保科，负责厂区所以环保工作，同时把具体环保工作落实到部门。

#### （2）环境监测

企业基本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有按计划进行过监测，监测结果达标排放，在今后的工作中必定加强管理，按环境监测计划定期监测。

### 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序号	类别	环评治理措施	实际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	----	--------	------------

1	废水	酯化废水经“调节-一级沉淀-铁炭微电解-芬顿氧化-二级沉淀-中间水池-厌氧/缺氧/好氧-絮凝-MBR(膜生物反应器)-氧化”装置预处理后汇同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化验室清洗废水达到南雄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者,部分用于园区道路洒水及绿化用水,部分排入浈江。	落实,取消了“絮凝、臭氧氧化”,絮凝工序由沉淀代替,不再添加药剂,部分污泥直接回用至厌氧工序;氧化工序为臭氧氧化,由于废水处理工艺尾端的臭氧氧化主要是用于进一步保证出水水质满足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根据我司废水排放口监测报告,酯化废水工艺调整后,各项污染物浓度满足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不属于重大变动。
2	废气	布袋除尘器+UV+活性炭吸附设备	落实,甲类厂房二废气经“布袋除尘器+UV+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7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新增一个化验室,化验室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达到《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中第II时段限值后,通过15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3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隔声、消声、减震处理	落实
4	固废	危险废物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不对外排放;生活垃圾为一般废物,由南雄市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和处理、处置	落实,危险废物委托江门市崖门新财富环保工业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和化粪池淤泥,由南雄市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和处理。

南雄市沃太化工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六日

(联系人:高先生)

联系电话:18925712034)